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关联交易事项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规定，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23年6月6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4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本次收购控股子公司苏州尚腾科技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尚腾”）45%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对未来吸尘器等清洁电器小家电整机业务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也是为了满足公司产业链向下游进一步延伸的需要。通过本次收购有利于公司与子公司苏州尚腾之间进一步整合资源，带来更好的协同效应；有利于增强对子公司苏州尚腾的控制力，提高决策效率，更好地实施战略布局；有利于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支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本次收购苏州尚腾45%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审计委员会:周国华、张忠华、张春霞

2023年6月6日